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文件

赣工程院字〔2021〕13号

关于印发江西工程职业学院家校 联系制度的通知

各部门、分院：

现将《江西工程职业学院家校联系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家校联系制度

为了进一步密切家校联系，增强学院与家长的相互理解与信任，融合家校关系，共同创建家校和谐氛围，形成家校教育合力，真正实现对学生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教育，现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家长联系制度的主要内容

家校联系的内容要根据联系对象的特点而确定。主要内容有：

1. 汇报学生在校期间的行为表现和其他表现
2. 通报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成绩和奖惩情况
3. 交流学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4. 学院认为其他需要告知家长或需要家长配合处理的情况

二、主要方式

1. 家庭情况调查制：新生报到后，辅导员及时调查掌握家庭电话、地址、经济、情感、病史等基本情况，通过信函、电话、短信或者学生家长QQ群、微信群等方式建立家长通信网络，向家长了解学生家庭基本状况，畅通学生家长与辅导员的联络渠道、加强家校互通互信。

2. 家校联络通信制：每学年班级辅导员保证与每位学生家长电话联系一次，向家长反馈学生在校情况，并从家长那里了解学生动态；对需要重点关注的学生，辅导员要加强与学生家长的电

话联系，及时向家长反馈学生在校情况。辅导员对所有电话联系学生家长情况要做好电话联系情况记录。每年学末，各分院要以书信或其他形式向家长通报学生学年成绩、在校期间的各种表现及学习生活情况，同时征求家长对院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向院校相关部门反映。

三、工作要求

1. 各分院要高度重视家校联系工作，对不同情况的学生要采取不同类别（特殊学生要经常联系，重点学生要加强联系，一般学生要保持联系）的联系形式。

2、辅导员根据情况要积极主动做好家校联系工作，并做到联系有记录，工作有反馈。

3、学生工作相关部门如有需要进行家校联系的事宜，应告知分院及时联系家长。

4、辅导员在年度工作考核总结中应明确记录与学生家长联系工作的具体情况，如联络方式、内容等。

四、本制度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学工处负责解释。